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2年单位工作任务
- 三、单位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四、2022年单位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 五、单位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 六、单位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七、单位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八、单位绩效目标说明

九、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十、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1、部门主要职能

(1) 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开展全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 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士官)、退役士兵和无军籍离休退休退职职工的接收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自主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落实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3) 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4)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贯彻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办法的具体措施并组织实施，配合做好指导退役军人党建工作。

(5) 负责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指导协调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和实施工作；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服务工作。

(6) 负责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组织落实原国民党抗战老兵等人员有关政策。

(7) 负责烈士褒扬工作，审核转报烈士评定相关资料，组织开展烈士纪念活动，加强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组织开展全区退役军人荣誉奖励活动，建立表彰激励机制，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营造关心国防、热爱部队、崇尚军人、敬重英雄的社会氛围；按照中、省、市有关规定积极推进军人公墓建设。

(8) 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9) 承担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退役军人安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10)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 部门的机构设置

(一) 办公室(党建科)。负责机关党建工作；指导所属事业单位开展党建工作；组织协调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业务，督促检查各项工作的落实；负责人大代表建议、议案和政协委

员提案的办理；负责拟订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党务，政务、群团等工作；负责组织、宣传、机构编制、人事等工作；负责机关电文、机要、档案、保密、信访、接待等工作；负责重要会议的组织、综合材料的起草；负责机关财务、资产管理、内部审计、统计等工作，指导所属事业单位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工作，指导所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工作；负责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的政策咨询及信息收集工作；指导和监督退役军人事务资金管理；承办退役军人管理保障涉及到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申报和实施工作；承担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二）拥军工作科。负责拟定全区双拥工作有关措施；承担协调拥军优属、军民工建，地方支持军队相关工作；负责承担双拥工作调查研究，总结、推广典型经验，组织开展双拥工作宣传和慰问活动；做好在双拥模范城（县）创建活动中作出突出成绩的单位 and 个人的奖励工作；负责双拥工作的协调联络；协调处理全区军地军民关系重大事项；负责区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各类会议活动的组织和决定事项的督办；协调做好随军家属就业创业工作；承办区双拥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优抚安置科。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抚恤工作；负责全区退伍伤残军人评残抚恤及国家机关公伤残疾等级评定、抚恤等工作；组织协调落实退役

军人医疗保障工作；落实原国民党抗战老兵等人员有关政策；组织做好军供保障工作；承担退役军人褒扬、总结表彰、荣誉奖励工作；做好全区烈士褒扬工作及纪念活动；负责军人公墓建设规划、管理维护工作；负责退役军人思想政治、权益保障和困难帮扶、援助工作；负责全区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退役士兵的接收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拟定全区计划分配军队转业干部、符合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年度安置计划组织实施；拟定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就业创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落实军队转业干部家属随调工作；负责协调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负责协调指导全自主择业转业干部的服务管理和待遇保障工作；负责协调退役军人社会保险等待遇的落实保障工作；负责移交地方的军队离退休干部（士官）、无军籍离休退休退职职工的接收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承担退役军人安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下属事业单位 3 个：长安区军队离休干部休养所、长安区杨虎城将军陵园管理处、长安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二、2022年单位工作任务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全力推动退役军人工作走在前列，不

断巩固军政军民团结良好局面，凝聚加快建设西部强区强大合力。

（一）聚焦党建引领，推动政治建设走在前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全面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区委工作要求，锚定“让退役军人成为全社会尊重的人、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工作目标，坚定“以退役军人为中心”工作理念，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运用“N”种形式，推动党的建设走深走实、引领发展。

（二）聚焦服务体系，推动平台打造走在前

高位推动打造新时代“枫桥”式退役军人服务站，推动三级服务体系平台打造走在前。区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一方面要结合服务下沉、“一站式办好”等工作，全面提升服务水平；另一方面，要加强对镇街和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的监督指导考核，使二级服务站真正发挥作用；同时建立覆盖区、街道、社区（村）三级的退役军人“1+16+N”志愿服务队，延伸开展各类退役军人志愿服务活动，使其成为社会发展的生力军和先锋队，赓续退役军人“离军不离党、退役不褪志”的优良传统。

（三）聚焦尊崇氛围，推动优抚褒扬走在前

深入打造退役军人360°服务新格局，进一步拓展服务退役军人范围和内容，推动优抚

褒扬走在前。做到重要节日重点走访和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相结合，认真策划“八一”、“春节”等重要节日的走访慰问，建立常态化联系走访机制，切实做到服务上门、光荣到家。同时，为60周岁以上的农村籍退役士兵、带病回乡退役军人、残疾军人、烈士遗属、因故牺牲军人的遗属和病故军人遗属等8类群体精准发放优抚补助金，并及时发放死亡抚恤金、无军籍职工遗属补助、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等各类补助，为退役军人生活暖心“托底”。

（四）聚焦移交安置，推动就业创业走在前

全面落实军人退役接收“一站式”服务和“阳光安置”，推动就业创业走在前。用心用情做好退役士兵“待安置期”服务管理工作，做好待安排工作期间基本保险的接续，及时发放自主就业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待安置期间生活费等，让退役士兵“待安置期”成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升华期”、能力本领“增长期”、角色转换“适应期”。高质量谋划退役军人返乡欢迎仪式，逐步提升安置岗位质量，按照“贡献为主、人岗相符”原则，持续做好接收安置工作。深入开展订单式培训试点、退役士兵全员适应性培训，提升退役军人就业的技能水平，积极搭建就业平台，组织开展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

（五）聚焦军民团结，推动双拥共建走在前

巩固双拥模范区创建成果，推动双拥共建走在前。与驻区部队常态联系、定期走访，协

调解决水电气相关规划建设和市政供暖工作，切实解决部队建设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联合驻区部队举办主题突出、形式多样的系列庆祝、纪念活动。常态化开展“一人立功全家光荣”庆送喜报活动，巩固长安双拥基础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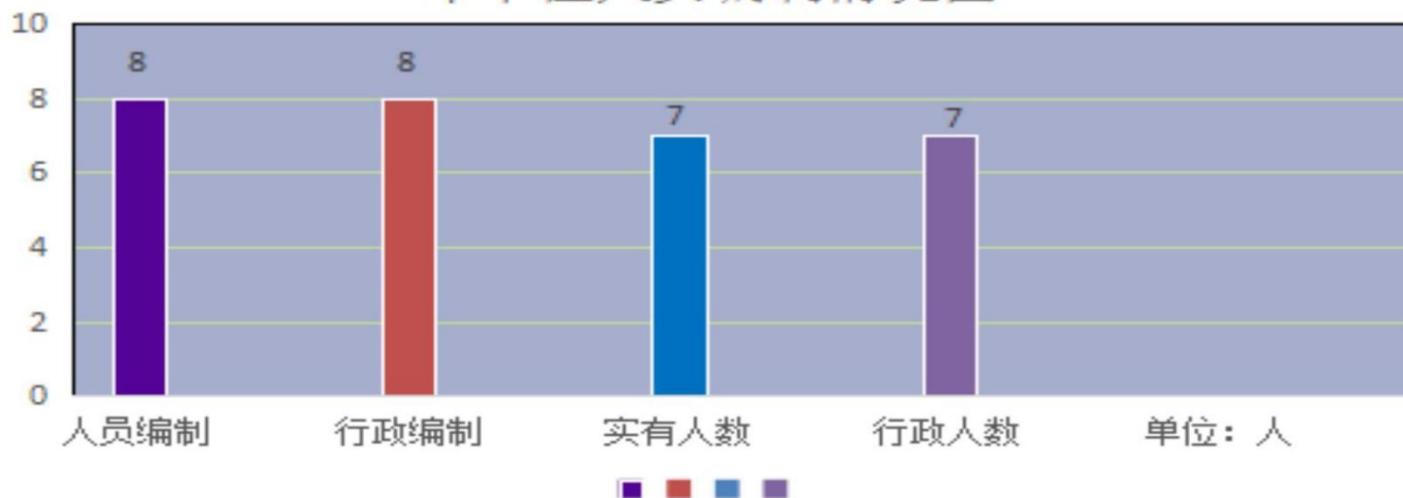
（六）聚焦和谐稳定，推动权益维护走在前

全面做好退役军人思想教育工作，推动权益维护走在前。一方面注重典型引领，八一期间开展系列选树活动，宣传、报道各行业中优秀退役军人的事例、事迹，不断营造拥军崇军的浓厚氛围。另一方面，扎实稳妥推进矛盾化解工作。根据不同矛盾问题和对象，进行“分类施策”，提高矛盾化解的针对性和精准度

三、单位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8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7 人，其中行政 7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本单位人员编制情况图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2022年单位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单位当年预算收入 1596.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96.93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

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915.11 万元，主要原因是优抚安置类项目支出增加；本单位当年预算支出 1596.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596.93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 915.11 万元，主要原因是优抚安置类项目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596.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96.93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 915.41 万元，主要原因是优抚安置类项目支出增加；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支出 1596.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596.93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915.41 万元，主要原因是优抚安置类项目支出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596.93 万元，较上年增加 915.41 万元，主要原因是优抚安置类项目支出增加。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96.93 万元，其中：

(1) 行政运行（2020801）12.96万元，较上年增加12.96万元，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错误；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9.7万元，较上年增加1.18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4.86万元，较上年增加0.4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

(4) 死亡抚恤（2080801）59.99万元，较上年增加34.71万元，原因是：抚恤人数增加；

(5) 义务兵优待（2080805）365万元，较上年增加365万元，原因是：新增预算项目；

(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2080806）411.22万元，较上年增加411.22万元，原因是：新增预算项目；

(7)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2080808）3.6万元，较上年增加3.6万元，原因是新增预算项目；

(8) 其他优抚支出（2080899）148.35万元，较上年增加114.2万元，原因是：优抚人数增加；

(9) 退役士兵安置 (2080901) 385万元, 较上年减少 74.62万元, 原因是: 退役安置士兵人数减少;

(10)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2080904) 26.62万元, 较上年增加 26.62万元, 原因是: 新增预算项目;

(11)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080999) 15.88万元, 较上年增加 15.88万元, 原因是: 新增预算项目;

(12) 行政运行 (2082801) 75.38万元, 较上年增加 1.06万元, 原因是: 人员经费增加;

(13) 拥军优属 (2082804) 31.5万元, 较上年增加 4.5万元, 原因是: 维稳经费预算增加;

(14)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082899) 23.66万元, 较上年增加 15.66万元, 原因是: 退役军人管理经费增加;

(15)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9999) 0.06万元, 较上年增加 0.01万元, 原因是: 缴费基数增加;

(16)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1) 4.61万元, 较上年增加 0.08万元, 原因是: 缴费基数

增加；

（17）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3.98万元，较上年增加3.98万元，原因是：新增预算项目；

（18）住房公积金（2210201）14.56万元，较上年增加1.77万元，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96.93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101.49万元，较上年增加7.41万元，原因是：增加公务员补助预算3.98万元，增加人员工资；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58.95万元，较上年增加17.33万元，原因是：增加维稳工作经费预算；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1418.83万元，较上年增加873.01万元，原因是增加义务兵优待及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等预算项目。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文字说明，区分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专项业务经费说明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96.93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501）101.49万元，较上年增加 7.41万元，原因是增加公务员补助预算 3.98万元，增加人员工资；

商品和服务支出（502）58.95万元，较上年增加 17.33万元，原因是增加维稳工作经费预算；

资本性支出（一）（503）17.66万元，较上年增加 17.66万元，原因是：新增设备购置项目，购置信息采集仪器。

4、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 2021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单位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本年度及上年度均无三公经费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会议费预算。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培训费预算。

本单位无 2021 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

六、单位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七、单位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本单位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八、单位绩效目标说明

本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596.93 万元，当年政府

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单位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九、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本单位当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 58.9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33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维稳工作经费预算。

本单位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十、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2022 年单位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单位名称：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表2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表3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表4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5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6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7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8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9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不涉及
表10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表11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表	是	不涉及
表12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不涉及
表13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是	不涉及
表14	2022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5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6	2022年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表1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15969340.00	一、部门预算	15969340.00	一、部门预算	15969340.00	一、部门预算	15969340.00
1、财政拨款	15969340.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1261140.0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014925.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969340.00	2、外交支出	129600.00	（1）工资福利支出	1014925.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89475.0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0.00	3、国防支出	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475.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76600.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40.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5、教育支出	0.00	（4）资本性支出	0.00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00
2、上级补助收入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47082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00
3、事业收入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1）工资福利支出	0.00	7、对企业补助	0.00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0824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351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4180600.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8834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10、卫生健康支出	85900.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6、其他收入	0.00	11、节能环保支出	0.00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11、其他支出	0.00
		12、城乡社区支出	0.00	（6）资本性支出	176600.00		0.00
		13、农林水支出	0.00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0.00
		14、交通运输支出	0.00	（8）对企业补助	0.00		0.00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0.00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0）其他支出	0.00		
		17、金融支出	0.00	3、上缴上级支出	0.00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20、住房保障支出	145600.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969340.00	本年支出合计	15969340.00	本年支出合计	15969340.00	本年支出合计	15969340.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转下年	0.00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0.00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0.00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0.00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0.00
上年结转	0.00						
	0.00						
收入总计	15969340.00	支出总计	15969340.00	支出总计	15969340.00	支出总计	15969340.00

表4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5969340.00	一、财政拨款	15969340.00	一、财政拨款	15969340.00	一、财政拨款	1596934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969340.00	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00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1261140.0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014925.0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0.00	2、外交支出	129600.00	(1)工资福利支出	1014925.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89475.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3、国防支出	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475.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7660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40.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00
		5、教育支出	0.00	(4)资本性支出	0.00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47082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1)工资福利支出	0.00	7、对企业补助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0824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351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4180600.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88340.00
		10、卫生健康支出	85900.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11、节能环保支出	0.00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11、其他支出	0.00
		12、城乡社区支出	0.00	(6)资本性支出	176600.00		0.00
		13、农林水支出	0.00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0.00
		14、交通运输支出	0.00	(8)对企业补助	0.00		0.00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0.00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0)其他支出	0.00		
		17、金融支出	0.00	3、上缴上级支出	0.00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20、住房保障支出	145600.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969340.00	本年支出合计	15969340.00	本年支出合计	15969340.00	本年支出合计	15969340.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5969340.00	支出总计	15969340.00	支出总计	15969340.00	支出总计	15969340.00

表5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5969340	1092540	168600	14708200	
202	外交支出	129600		129600		
20208	国际发展合作	129600		129600		
2020801	行政运行	129600		129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08240	861040	39000	14708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600	1456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97000	97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48600	48600			
20808	抚恤	9881600			98816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99900			5999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650000			365000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	4112200			4112200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36000			36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483500			1483500	
20809	退役安置	4275000			4275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850000			3850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266200			2662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58800			1588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305440	714840	39000	551600	
2082801	行政运行	753840	714840	39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315000			315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36600			2366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	6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	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900	859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900	859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100	461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800	39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5600	145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5600	145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600	145600			

表6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5969340	1092540	168600	147082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14925	1014925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38155	33815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71900	2719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7170	2717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97000	97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8600	486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6100	461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9800	398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00	6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45600	145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9475	69875	168600	3510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5000		15000	900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000			300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5000		5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45000		5000	40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38000		2000	3600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159600		129600	3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73000		3000	7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7000		7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14875	69875		45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00		2000	1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88340	7740		14180600	
30304	抚恤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599900			59990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3588440	7740		13580700	
310	资本性支出			176600			1766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06	设备购置	176600			176600	

表7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261140	1092540	168600	
202	外交支出	129600		129600	
20208	国际发展合作	129600		129600	
2020801	行政运行	129600		129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0040	861040	39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600	1456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97000	97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48600	48600		
20808	抚恤				
2080801	死亡抚恤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809	退役安置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753840	714840	39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753840	714840	39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	6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	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900	859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900	859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100	461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800	39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5600	145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5600	145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600	145600		

表8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1261140	1092540	1686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14925	1014925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38155	33815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71900	2719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7170	2717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97000	97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8600	486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6100	461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9800	398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00	6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45600	145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475	69875	1686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5000		150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5000		5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5000		5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2000		200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129600		1296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00		3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7000		7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69875	6987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		2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40	774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7740	7740		

表9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表10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14708200	
132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4708200	
132001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4708200	
	专用项目	14708200	
	其他履职专项业务经费	14708200	
	16级伤残军人人员护理费	1440400	依据优抚条例第三十条，退出现役的残疾军人的护理费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发给。护理费：因战、因公一级二级残疾为当地月平均工资50%，护理费因战、因公三级四级残疾为当地月平均工资40%。
	60岁农村籍退役士兵生活补助	4112200	为1954年11月1日起，施行义务兵役制后至《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实施前入伍、年龄在60周岁以上（含60周岁）未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以及未领取城乡职工养老保险的农村籍退役士兵发放生活补助金。
	带病回乡	3600	为1954年10月31日试行义务兵役制以后入伍，在服役期间患病、尚未达到评定残疾等级条件并有军队医院证明（或者军队体系医院原始病例记载、退伍档案有相应记载）从部队退伍的人员发放生活补助金。
	符合安置条件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	310000	文件依据：市民发<2018>459号文件，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按照区全日制最低工资标准发放生活补助。
	符合政府安置选择灵活就业补助	150000	依据市民发【2018】459号文，市级财政50%、区级财政50%。预估全区2人办理，每人预估12万-15万（12年*4500元的退役金+70000的经济补偿金）*80%。
	军人死亡一次性抚恤金	599900	依据《市财政下达军人死亡一次性抚恤金的通知》（市财函【2017】2388号）为现役军人死亡且户籍在我区的遗属发放一次性抚恤金。
	老复员军人生活补助	39500	为1954年10月31日前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军队且持有复员、退伍军人证件或经组织批准复员、未安排工作的人员发放生活补助金。
	烈士纪念设施日常管理及烈士褒扬	36000	依照单位职能职责和业务范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双拥工作科在全年开展革命烈士事迹宣传活动，以及委托街道对我区3处零散烈士墓、设施进行维护并支付维护费。
	双拥工作经费	270000	在春节、八一等节日前后开展对长安区驻军部队进行走访慰问工作；在春节、八一、清明、烈士公祭日、国庆对困难优抚对象、三属、及生活困难现役军人家属进行走访慰问；为立功人员庆送喜报及发放慰问金、慰问品；定期走访慰问现役军人家属；定期开展双拥活动；完成省、市双拥办交办的突发性、临时性工作
	退役士兵职业教育补助	266200	依据市财发【2012】937号文，为承担2020年、2021年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培训的机构发放的职业教育补助。
	退役士兵自谋职业补助金	100000	文件依据：市政发【2007】124号文，2018年以前退役人员发放补助金
	维稳工作经费	60000	依照单位职能职责和业务范围，根据市局、维稳办、劝返分流工作方案 在春节、清明、八一、国庆、两会期间等重大节日前后开展信访维稳工作。
	无军籍遗属补助	158800	按照事业单位人员管理，遗属享受与事业单位同样遗属补助。
	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优抚对象年度确认设备采购及	176600	根据西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相关要求，针对领取优抚资金的优抚对象，每年进行1至2次复审，我区每年复审人数约6200人，需采购经费13.754万元。其中手持平板（含手持和高拍仪功能）5980元/台，16个街道，基础配备1个，共计16个；韦曲、郭杜、滦镇优抚对象人数较多，给韦曲增加2个，郭杜增加1个，滦镇增加1个，共计增加4个；我局双拥工作科承担我区优抚对象身份确认、年度审核、上报信息、发放优抚金工作，配备3台。合计配备23台设备，共13.754万元。手持终端政务外网卡1200元/年，设备维护费500元/年，共需维护费3.91万元。
	义务兵家属优待金	3650000	依照单位职能职责和业务范围，为2020年入伍、2021年入伍的义务兵家庭发放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并对历年未能按时上报人员补发相应资金。

2022 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1-6级伤残人员护理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4.04	
		其中: 财政拨 款		144.04	
		其他资 金			
总体目标	1. 2022年项目预算总金额: 144.04万元; 2. 依照单位职能职责和业务范围, 为 1-6级伤残军人发放护理补助金或精神类护理补助金。 3. 保障 1-6级伤残军人护理费按时、足额发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6及伤残军人数	40余人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2年度	
		成本指标	总金额	144.04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44.0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并完成 1-6及伤残军人护理费发放, 提高生活水平级。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 1-6级伤残军人满意度	≥95%	

表14-2

2022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60岁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11.22		
		其中:财政拨款	411.2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1. 2023年项目预算总金额: 411.22万元;</p> <p>2. 依照单位职能职责和业务范围,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为《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实施前入伍、年龄在60周岁以上(含60周岁)未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以及未领取城乡职工养老保险的农村籍退役士兵发放生活补助金。</p> <p>3. 保障农村籍退役士兵生活补助金按时、足额发放。</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60岁农村籍退役人数	4200人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2年度	
		成本指标	总金额	411.22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411.2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60岁退役士兵生活补助发放, 提高生活水平。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表 14-3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带病回乡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36		
		其中:财政拨款		0.3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1. 2022年项目预算总金额: 0.36万元;</p> <p>2. 任务: 依照单位职能职责和业务范围, 为 1954年 10月 31日试行义务兵役制以后入伍, 在服役期间患病、尚未达到评定残疾等级条件并有军队医院证明(或者军队体系医院原始病例记载、退伍档案有相应记载)从部队退伍的人员发放生活补助金。</p> <p>3. 保障带病回乡生活补助金按时、足额发放。</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带病回乡人数	50余人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2年度		
		成本指标	总金额		0.36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3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带病回乡退役士兵优抚政策, 提高优抚对象生活水平。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表 14-4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符合安置工作条件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1		
		其中:财政拨款	31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2022年项目预算总金额: 31万元; 2. 依照单位职能职责和业务范围, 2022年度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和退出消防待安置工作期间生活补助金。 3. 保障退役士兵待安置工作期间生活补助金按时、足额发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安置退役士兵人数	36人(2021年度退役人数)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2年度	
		成本指标	总金额	31.00万元	
	对个人生活补助		3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安置政策, 提高退役士兵生活。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度	≥98%		

表 14-5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符合政府安置选择灵活就业补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	
		其中: 财政拨款		1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2022年项目预算总金额: 15万元; 2. 依照单位职能职责和业务范围, 为2021年符合政府安置选择灵活就业退役士兵发放的就业补助 3. 保障灵活就业退役士兵就业补助金按时、足额发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择退役士兵一次性就业补助金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2年度	
		成本指标	总金额		15.00万元
	对个人生活补助			15.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落实退役士兵灵活就业政策, 提高生活水平。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度	≥98%		

表 14-6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军人死亡一次性抚恤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9.99	
		其中:财政拨款		59.99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2022年项目预算总金额: 59.99万元; 2. 任务: 依照单位职能职责和业务范围, 为现役军人死亡后且户籍在我区的遗属发放一次性抚恤金。 3. 保障军人死亡后一次性抚恤金按时、足额发放到遗属。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死亡军人人数	4人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2年度	
		成本指标	总金额	59.99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9.9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军人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发放, 改善遗属生活水平。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死亡军人遗属满意度	≥95%		

表 14-7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老复员军人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5	
		其中:财政拨款		3.9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1. 2022年项目预算总金额: 3.95万元;</p> <p>2. 任务: 依照单位职能职责和业务范围, 为1954年10月31日前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军队且持有复员、退伍军人证件或经组织批准复员、未安排工作的人员发放生活补助金。</p> <p>3. 保障老复员军人生活补助金按时、足额发放。</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复员军人数量	90人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2年度	
		成本指标	指标1: 总金额		3.95万元
	指标2: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9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老复员军人生活补助足额发放, 提高生活水平。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复员军人满意度	≥95%		

表 14-8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烈士纪念设施日常管理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		
		其中:财政拨款	3.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2022年项目预算总金额: 3.6万元; 2. 依照单位职能职责和业务范围, 全年对我区3处零散烈士墓、设施进行维护并支付维护费。 3. 保障零散烈士墓及设施正常使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烈士墓数量	3处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2年度	
		成本指标	总金额	3.6万元	
			劳务费	3.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祭烈士、宣传烈士事迹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观祭奠人员满意度	≥95%	

表 14-9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双拥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1.5	
		其中:财政拨款		31.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1. 2022年项目预算总金额: 31.5万元;</p> <p>2. 任务: 依据《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名管理办法》, 春节、八一等节日前后开展对我区驻军部队进行走访慰问; 对困难优抚对象、三属、及生活困难现役军人家属进行走访慰问; 为立功人员庆送喜报及发放慰问金、慰问品; 走访慰问为边防官兵家属。</p> <p>3. 保障中期评审顺利进行, 保障双拥工作正常开展。</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人数	62人	
			慰问品采购批次	6次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采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2年度	
		成本指标	总金额	31.5万元	
	慰问品; 慰问金		21.5万元、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关爱驻军和军属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慰问人员满意度	≥95%	

表 14-1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职业教育补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62	
		其中:财政拨款		26.6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2022年项目预算总金额: 26.62万元; 2. 依照单位职能职责和业务范围, 为承担 2021年、2022年退役士兵职业教育的机构发放的职业教育补助。 3. 保障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培训工作的正常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职业教育退役士兵人数	40人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2年度	
		成本指标	总金额	26.62万元	
			对个人生活补助	26.6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退役士兵职业教育政策, 挺高退役士兵教育水平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度	≥98%	

表 14-11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自谋职业补助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		
		其中: 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2022年项目预算总金额: 10万元; 2. 依照单位职能职责和业务范围, 主要为退役士兵办理、发放自谋职业补助金。 3. 保障退役士兵发放自谋职业补助金按时、足额发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择自谋职业补助金人数	40人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2年度	
		成本指标	总金额	10.00万元	
	对个人生活补助		10.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相关安置政策, 提高退役士兵生活水平。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度	≥98%		

表 14-12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维稳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	
		其中: 财政拨款		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2022年项目预算总金额: 6万元; 2. 全年我区开展维稳慰问立功受奖3次, 英模典型2次, 元旦、春节、八一、国庆、中秋等节日时机维稳10余次, 退役军人重大疾病住院5次; 3. 保障信访维稳工作正常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维稳慰问次数	20次	
			商品采购次数	10次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采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2年度	
		成本指标	总金额	6万元	
			差旅费(维稳、慰问)	3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慰问品奖励)		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保障落实帮扶救助退役军人实际困难及缓解经济压力,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表 14-13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无军籍职工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88		
		其中:财政拨款	15.88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2022年项目预算总金额: 15.88万元; 2. 依照单位职能职责和业务范围, 主要为无军籍遗属按时发放生活补助, 保障基本生活。 3. 保障保障军人遗属享受基本福利待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择自谋职业补助金人数	40人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2年度	
		成本指标	总金额	15.88万元	
			对个人生活补助	15.8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相关安置政策, 提高退役士兵生活水平。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无军籍遗属满意度	≥98%		

表 14-14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义务兵优待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5	
		其中: 财政拨款		36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2022年项目预算总金额: 365万元; 2. 依照单位职能职责和业务范围, 为2020年、2021年入伍义务兵的家庭发放优待金, 预估人数340人; 并对历年未能按时上报人员补发相应资金; 3. 保障2021年入伍义务兵的家庭发放优待金按时、足额发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人数	340人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2年度	
		成本指标	总金额	365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6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优待政策, 提高义务兵家庭生活水平。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义务兵家属满意度	≥98%		

表 14-15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义务兵优待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5	
		其中: 财政拨款		36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2022年项目预算总金额: 365万元; 2. 依照单位职能职责和业务范围, 为2020年、2021年入伍义务兵的家庭发放优待金, 预估人数340人; 并对历年未能按时上报人员补发相应资金; 3. 保障2021年入伍义务兵的家庭发放优待金按时、足额发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人数	340人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2年度	
		成本指标	总金额		365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6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优待政策, 提高义务兵家庭生活水平。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义务兵家属满意度	≥98%	

表 14-16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重点优抚涉核人员体检交通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		
		其中: 财政拨款	4.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1. 2022年项目预算总金额: 4.5万元;</p> <p>2. 依据《关于追加涉核人员体检交通的请示》(长政办收【2020】13号), 分别为:1. 补评残、带病回乡体检; 2. 涉核人员体检: 每两年一次体检。</p> <p>3. 保障补评残、带病回乡人员体检正常进行。</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检次数; 租赁车辆次数	6次; 6次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2年度	
		成本指标	总金额	4.5万元	
	租车费		4.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补评残、带病回乡人员身心健康,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体检人员满意度	≥98%		

表 14-17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老复员军人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5	
		其中:财政拨款		3.9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1. 2022年项目预算总金额: 3.95万元;</p> <p>2. 任务: 依照单位职能职责和业务范围, 为1954年10月31日前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军队且持有复员、退伍军人证件或经组织批准复员、未安排工作的人员发放生活补助金。</p> <p>3. 保障老复员军人生活补助金按时、足额发放。</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复员军人人数	90人	
		质量指标	拨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2年度	
		成本指标	指标1: 总金额		3.95万元
	指标2: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9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老复员军人生活补助足额发放, 提高生活水平。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复员军人满意度	≥95%	

表15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任务1	任务2	任务3	金额合计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福利		101.49	101.49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58.95	58.95
	落实好优抚、安置各项政策及相关补助		1436.49	1436.49
			1596.93	1596.93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和人员工资福利待遇发放；保障抚恤、退役安置、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建设、优待证办理、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及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工作任务的完成和基本职能的实现。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p> <p>目标2：全年预算支出1596.93万元；</p> <p>目标3：全面落实好退役军人抚恤、安置、优抚医疗等各项待遇政策；保障全县2023年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在八一前及时足额发放到位；全面落实2022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的合法权益；保障我区2023年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生活费及时足额发放，进一步提升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服务管理水平；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办理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落实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取暖费、住房补贴、体检费等保障待遇，并在重要节日进行走访慰问，确保全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各项社会保障和福利待遇的全部落实到位，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提供坚实的保障。</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人数	260人
			待安置期间生活费补助人数	38人
			参加退役士兵教育培训人数	61人
			管理服务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人数	242人
			管理服务企业择业军转干部人数	3人
			享受义务兵家属优待金人数	441人
			60岁农村籍退役士兵生活补助	4300人
			开展慰问活动批次	≥6次
		质量指标	“三公、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重点支出安排率	≥90%
			支出合规率	100%
			优抚安置政策落实到位率	≤100%
			退役安置补助政策按规定执行率	100%
			补助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补助对象审核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00%	
		60岁农村籍退役士兵生活补助	12月前	
		慰问活动时间	2022年度国定节假日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时间	10月	
		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发放时间	3月	
		缴纳伤残军人及军转干部基本医疗保险时间	每月月底	
	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	126.11万元	
		日常公用经费	16.86万元	
		项目支出：行政事业类项目	1470.82万元	
		分项：60岁农村籍退役士兵生活补助	411.22万元	
		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发放总成本	365.00万元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总成本		329.00万元		
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总成本		31万元		
退役士兵安置其他支出		42.5万元		
1-6级伤残人员护理费（优抚对象补助）		144.04万元		
军人一次性死亡抚恤金		59.99万元		
优抚对象其他管理费成本	151.9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基本运转，保障退役军人和军属优待、抚恤、退役安置等工作，落实退役军人医疗保障工作，保障计划分配的军队转业干部和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安置工作，落实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政策和管理服务工作	100%	
		目标责任考核成果	优秀	
		优抚抚恤、退役安置、慰问活动等政策受益退役军人人数	≥6000人	
		抚恤及退役安置补助政策落实到位率	98%	
		提升义务兵家属优待金政策知晓率，维护了广大军属的合法权益，激励义务兵安心服役、献身国防。	明显提高	
		优抚抚恤、义务兵家属优待金、退役安置政策知晓率	有明显提高	
	信访对象矛盾化解和问题处置率	≥88%		
	退役军人重复上访率；涉军群体信访率	≥8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干部职工满意度 退役军人满意度	95%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义务兵家庭对优待金发放工作的满意度	95%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满意度 转业士官满意度	95%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95%	
		驻军部队满意度	95%	
涉军信访对象满意度	95%			

表 16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期限	2022年全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96.93	年度资金总额:	1596.93	
	其中:财政拨款	1596.93	其中:财政拨款	1596.93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p>目标1: 全面落实好退役军人抚恤、安置、优抚医疗等各项待遇政策</p> <p>目标2: 保障全县2021年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在八一前及时足额发放到位;</p> <p>目标3: 全面落实2021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 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的合法权益; 保障我区2022年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生活费及时足额发放, 进一步提升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服务管理水平; 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办理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落实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取暖费、住房补贴、体检费等保障待遇,</p> <p>目标4: 全年预算支出1596.93万元。</p>		<p>目标1: 全面落实好退役军人抚恤、安置、优抚医疗等各项待遇政策</p> <p>目标2: 保障全县2021年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在八一前及时足额发放到位;</p> <p>目标3: 全面落实2021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 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的合法权益; 保障我区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生活费及时足额发放, 进一步提升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服务管理水平; 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办理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住房补贴等保障待遇。</p> <p>目标4: 全年预算支出1596.93万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义务兵家属优待金人数	420人	
			发放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人数	220人	
			待安置期间生活费补助人数	38人	
			60岁农村籍退役士兵生活补助	4300人	
			参加退役士兵教育培训人数	61人	
			管理服务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人数	240人	
			管理服务企业择业军转干部人数	3人	
	质量指标	优抚安置政策落实到位率	100%		
		退役安置补助政策按规定执行率	100%		
		补助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资金足额拨付率	≥93%		
	时效指标	执行(发放)年度	2021年度		
	成本指标	补助总金额	1596.9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落实相关优抚安置优待政策, 提高优抚安置人员执行率, 使补助人员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